

江苏省县（市、区）地表水环境质量排名

（2024 年第 1 期）

依据《江苏省县（市、区）地表水环境质量排名方案（试行）》（苏环办〔2019〕367号）、《江苏省省控地表水环境质量信息公开方案》（苏环办〔2021〕348号）和《省生态环境厅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求》（苏环办〔2022〕253号），对《江苏省考核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〈江苏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考核实施方案〉》（苏考发〔2018〕2号）中纳入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考核的 63 个县（市、区）的地表水环境质量进行排名。

2024 年 1 月，63 个县（市、区）中，**地表水环境质量相对较好的前 10 位（1—10 名）**依次是太仓市、扬中市、浦口区、常熟市、通州区、张家港市、仪征市、如皋市、江阴市、江都区；**相对较差的后 10 位（倒 1—10 名）**依次是阜宁县、灌南县、滨海县、贾汪区、沭阳县、涟水县、金湖县、兴化市、淮阴区、洪泽区。**地表水环境质量改善幅度相对较快的前 10 位（1—10 名）**依次是丹徒区、如皋市、姜堰区、泰兴市、丹阳市、扬中市、睢宁县、通州区、海安市、泗洪县；**改善幅度相对较慢的后 10 位（倒 1—10 名）**依次是阜

宁县、滨海县、贾汪区、吴江区、灌南县、兴化市、洪泽区、江宁区、沭阳县、金湖县。

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将结合排名情况，进一步加大对上述排名靠后县（市、区）水污染防治工作的督查力度，确保全省水环境质量的稳定、持续改善。

附表 1：2024 年 1 月江苏省县（市、区）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排名前 10、后 10 名单

附表 2：2024 年 1 月江苏省县（市、区）地表水环境质量变化程度排名前 10、后 10 名单

附表 1

2024 年 1 月江苏省县（市、区）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排名前 10、后 10 名单

排名县（市、区）	所属设区市	排名结果	CWQI	排名县（市、区）	所属设区市	排名结果	CWQI
太仓市	苏州市	1	3.5188	阜宁县	盐城市	倒 1	7.0395
扬中市	镇江市	2	3.6558	灌南县	连云港市	倒 2	6.7954
浦口区	南京市	3	3.7798	滨海县	盐城市	倒 3	6.5347
常熟市	苏州市	4	3.7928	贾汪区	徐州市	倒 4	6.3489
通州区	南通市	5	3.8361	沭阳县	宿迁市	倒 5	5.6325
张家港市	苏州市	6	3.9850	涟水县	淮安市	倒 6	5.5550
仪征市	扬州市	7	4.0847	金湖县	淮安市	倒 7	5.3882
如皋市	南通市	8	4.1058	兴化市	泰州市	倒 8	5.2591
江阴市	无锡市	9	4.1125	淮阴区	淮安市	倒 9	5.0924
江都区	扬州市	10	4.1693	洪泽区	淮安市	倒 10	5.0635

注：（1）CWQI 值越小说明水环境质量现状越好，CWQI 值越大说明水环境质量现状越差；（2）排名时段，所有地表水断面（点位）现状满足或优于Ⅲ类水质且考核达标的县（市、区），不参与水环境质量相对较差的后 10 位排名

附表 2

2024 年 1 月江苏省县（市、区）地表水环境质量变化程度排名前 10、后 10 名单

排名县（市、区）	所属设区市	排名结果	Δ CWQI（%）	排名县（市、区）	所属设区市	排名结果	Δ CWQI（%）
丹徒区	镇江市	1	-23.62	阜宁县	盐城市	倒 1	37.74
如皋市	南通市	2	-19.30	滨海县	盐城市	倒 2	27.31
姜堰区	泰州市	3	-15.00	贾汪区	徐州市	倒 3	24.74
泰兴市	泰州市	4	-14.90	吴江区	苏州市	倒 4	18.38
丹阳市	镇江市	5	-12.67	灌南县	连云港市	倒 5	17.95
扬中市	镇江市	6	-11.76	兴化市	泰州市	倒 6	11.27
睢宁县	徐州市	7	-10.95	洪泽区	淮安市	倒 7	10.82
通州区	南通市	8	-10.94	江宁区	南京市	倒 8	10.76
海安市	南通市	9	-10.51	沭阳县	宿迁市	倒 9	9.31
泗洪县	宿迁市	10	-9.84	金湖县	淮安市	倒 10	5.98

注：（1） Δ CWQI 为负值说明水环境质量同比改善，值越小说明水环境质量改善程度越大； Δ CWQI 为正值说明水环境质量同比下降，值越大说明下降程度越大；（2）排名时段，所有地表水断面（点位）现状满足或优于Ⅲ类水质且考核达标的县（市、区），不参与水环境质量改善幅度较慢的后 10 位排名